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李洪海

董事會秘書

2018年10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孫清德#、陳錫坤#、路保平+、樊中海+、魏然+、姜波\*、潘穎\*、陳衛東\*、董秀成\*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證券簡稱：\*ST油服 證券代碼：600871 編號：臨2018-059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監事會及全體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於2018年10月11日以傳真或送達方式發出召開公司第九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的通知，10月18日以書面議案方式召開。會議應出席監事七名，實際親自出席七名。會議召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與會監事經過認真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審議通過《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產品互供框架協議〉及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聯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額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二、審議通過了《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聯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額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三、審議通過了《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工程服務框架協議〉及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聯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額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四、審議通過了《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聯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額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五、審議通過了《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科技研發框架協議〉及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聯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額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六、審議通過了《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土地使用權及房產租賃框架協議〉及協議項下有關持續關聯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額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七、審議通過了《關於與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商標許可使用協議〉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八、審議通過了《關於執行安保基金文件向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繳納保費最高限額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上述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第八項議案及第四項議案中的有關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的持續關聯交易及其年度上限，尚需提交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審議表決。

有關上述八項議案的詳細內容見公司於2018年10月19日披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的《持續性關聯交易公告》（臨2018-060）。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18年10月18日